

一个人，在阿拉斯加的25年

星，雪，火

[美] 约翰·海恩斯 著

吴美真 译



星，雪，火

[美] 约翰·海恩斯 著

吴美真 译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星, 雪, 火 / (美) 约翰·海恩斯著; 吴美真译

— 南昌: 江西人民出版社, 2016. 10

ISBN 978-7-210-08806-6

I. ①星… II. ①约… ②吴… III. ①随笔—作品集—美国—现代 IV. ①I712.6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6)第230300号

江西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: 图字14-2016-0267

THE STARS, THE SNOW, THE FIRE

by JOHN HAINES

Copyright: ©1977, 1978, 1979, 1980, 1982, 1983, 1986, 1989, 2000

BY JOHN HAINES
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GRAYWOLF PRESS

through Big Apple Agency, Inc., Labuan, Malaysia.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:

2016 Hangzhou Guomai Culture & Media Co.Ltd.

All rights reserved.

星, 雪, 火

[美]约翰·海恩斯 / 著

吴美真 / 译

责任编辑/王华 胡小丽

出版发行/江西人民出版社

印刷/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版次/2016年10月第1版

2016年10月第1次印刷

开本/ 787毫米×1092毫米 1/32 印张/ 8

印数/ 1-8,000 字数/ 152千字

书号/ ISBN 978-7-210-08806-6

定价/ 39.80元

赣版权登字—01-2016-617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影响阅读, 请联系021-64386496调换。

序

纪年表往往不是了解人生的最佳指南，我的情况就更是如此。我住在极北之地可说超过二十五年，也可说不足二十五年。我于1947年夏天第一次定居在理查逊（Richardson），距今已有四十二个年头。那一次，我只待到次年八月末。最长、最活跃的时期是另外十二年——从1954年到1960年代后期，除此之外，还可加上我重返理查逊的过去八年，尽管这八年间，我曾有段时间不在那里。因此，本书所说的“二十五年”，充其量只是代表许多来去的象征性数字而已。

这些篇章实际写作于事发后许久，且多半在其他地方：加州、西雅图、蒙大拿以及英国北部。回味这些叙事片断时，我似乎漫游了许多历史时期、地质年代及心灵状态，而又总是回归源头，回到一个既独特又完美的地域。或许本书是关于时间的，就如同它关于其他一切一样，它关于人的时间感——某些事件发生的那刻。这种时间内、外之旅，无法以历年的总和来适当地表达。就我的写作而言，进展和目的地都是不存在

的，因为事物的本质已经明晓，而真正的目的地早已到达。

一些读者已经注意到，书中描述的许多情节有着梦一般的特质。我想我一直觉察，某些事件存在于一种古老部落所说的“梦幻时间”（dreamtime）。当我在本书的某一处说，这一切都发生在“许久、许久以前”，我不只是在使用修辞手法。因为那些在原野上的日子，那些在雪地、草原上和狗一起展开的旅行，那些长时间的打猎、宰杀动物以及其余的一切，都是地球上最深刻的人类经验的一部分。如果有哪些事至今仍然发挥着作用，就是这些经验了。它的能量可以转化到许多领域和行动上，但是它的本质仍然是不变且真实的。

然而，我们无法凭着意愿回到某些经验、心灵状态和生活方式之中。我们与动物共同分享的世界以及我们和一切存在事物的原初互动，这些当下的感受与经历一旦过去了，很少能够带着令人信服的力量重返。实地的观察和研究，无论多么敏锐和详尽，也无法取代它，因为经验无法被简约成抽象的公式和

说明。经验是繁茂的，散发着血腥和被宰割之肉的气味，混合着分量不等的恐惧、危险和喜悦。只要它能够被称为“经验”，而不是其他已被遗忘的名称，我们就必须屈服，虽然很少人会喜欢这种屈服。然而，在我们和自然相遇的短暂的澄澈感和激烈感中，在爱的行动当中，在回忆及重述一些本质性的情节中（因为我们所关注的是一本书），那些经验的某些关键时刻是可以重拾的。生命的活力有赖于这些时刻，没有这些时刻就不可能有艺术，不可能有精神定义，也不可能和这个世界建立真正的关系。

约翰·海恩斯

1989年2月

目录

序 / 1

雪 / 001

捕猎记事 / 007

北地故事 / 039

遇上灰熊 / 057

豪猪的味道 / 073

荒野三日 / 079

春天 / 111

其他的日子 / 119

狼嚎的夜晚 / 125

失踪 / 133

发现一袋骨头 / 139

秋日修墙 / 149

黄昏的访客 / 161

死亡是一只野云雀 / 173

冰 / 185

北方的老朋友 / 195

影子 / 221

过客 / 237

雪

对于住在雪地中日复一日看着雪的人而言，雪是一本待读的书。风吹时，书页翻动着，角色变动了，角色组合而成的意象也改变了意义，但是，语言依旧是相同的。那是一种魅影语言，一种逝去又会折返的事物所说的语言。相同的文本已被写在那儿数千年了，虽然我以前没有在此读它，未来的冬日也不会在此读它。这些似乎漫无目的的路、这些小径、这些睡卧处、这些脚印、这些雪地中坚硬浑圆的粪球，它们都是有意义的。因为那儿可能写着幽暗的事物——其他生命的讯息，它们的出击和迁徙，它们的恐惧和死亡。

一只鼯鼠（shrew）或田鼠的小脚在雪地上制造了简略、古怪的图案，这儿有一个它钻下的洞。而现在，一只扫雪鼬（ermine）的足迹也朝这个方向而来，快速地搜索，然后同样钻入这个洞的白色阴影里。

一个春天早晨，我上坡追踪一只狼獾依循跳跃而行、足趾朝内的足迹。我追踪了两英里，直至这个足迹终于落入另一个水域才放弃。我想要看看它欲往何处，要做些什么。但它只是继续前进，清楚自己的目的地，除了冻结在雪面上的那些自信、稳健的足迹以及耀眼的阳光外，我看不到什么了。

前行时，雪被风横吹到我面前的公路上，琐细、飘浮不定的踪迹疾驰而去，就像一个被驱散的雪地部族。雪地之人，他们将前往何处？必定有个极大的危难追赶着他们。他们仓促而行，然后跌倒，风推了他们一把，他们站起来，继续前进。

一月底的一个清晨，我从雷得蒙溪（Redmond Creek）步行回家。在两片水域之间的分水岭上，我看见了一头麋鹿和三只狼的战斗场景。这个故事清清楚楚地写在雪地上，狼从西面的沙尔夏河（the Salcha River）循着一条旧路而来，发现麋鹿在我正在行进的这段空旷、杂草蔓生的道路上吃草。

痕迹很新，想必是前一晚发生的事。雪被搅碎了，大块冻结的苔藓和断裂的树枝散落一地，四处可见一撮撮的麋鹿毛。混乱、纷杂的痕迹散布在被蹂躏的雪上——麋鹿成八字形张开的剧痛脚，以及狼巨大有毛的肉趾伸展开来的趾甲。

我继续前进并观察雪。麋鹿是硕大的、独行的，几乎可以确定是一头公鹿。在某处，它后退了，进入灌丛悬垂的低矮河岸以保护尾部。狼群离开了它——麋鹿的脚是很危险的。麋鹿转过身来，奔驰了50码，然后战斗又开始了，它们且战且跑，时战时休，在一块变化不定、布满车轮痕迹的地区如此纠缠了约半英里。南边低斜的红色晨光横射过山丘，情势变化着，充满不确定。狼群缓和了攻势，围成一个大圈奔入灌丛，然后又聚拢过来，而布满踏痕的雪地上，又出现了一撮麋鹿毛。

我感觉我认识这些狼。那个冬季之前，我曾数次见过它们的足迹，甚至有一次，它们从我的陷阱里夺走一只貂，我相信那是一只母狼和两只几乎已长大的幼狼。如果我的判断正确无误，那么，那只母狼可能是在教两只幼狼如何

猎食，雪地上的一切骚动，可能就是必须靠杀戮求生存的动物所玩的严肃游戏。但是那天早晨，我没有见到血迹，麋鹿似乎在这场战斗中占了上风，最后，它跃入了茂密的赤杨木丛。我看见它的足迹逐渐变得缓慢，爬过一处低矮的山口，在连绵不断的薄雪中向北前行。而那三只狼则往东朝旗溪（Banner Creek）疾奔而去了。

原本这一切可能只是一片寂静，是未写下的一页，是不存在的事物，但是现在，它们清清楚楚地对我诉说着，仿佛我曾在那儿亲眼目睹。我想象着这么一个人，他可能是地球上最冷的学者，追踪着雪上的每一条线索，边前进边写下一本书。那将是一本雪的历史，一本冬日之书，一本古时候在这些山丘打猎的人所阅读的千年文本。谁曾在这儿？谁已经离去？他们叫什么名字？杀了什么？吃了什么？留下了谁？



捕猎记事

关于陷阱和圈套的学问，古老的手册常充满有关饵、捕兽器和技巧的谈论。这个主题有其迷人之处，尤其对于一个被森林生活所吸引的人而言，相关知识似乎是不可或缺、绝佳的，也是能够在时间中代代相传、有用并具约束力的。这个世界可能令我们失望，市场会崩溃，交通会停顿，但是只要有一把好斧头在手，再加上一把枪、一张网、几个捕兽陷阱……生活便将以那种古老、率真的方式持续下去。

即使没有钢制陷阱，或是从商业工具中分离出可用的部分，人们还是能够制造以重物砸死猎物的陷阱。早年，金属稀少而昂贵，人们以乡间所能提供的任何东西，譬如原木和石头，来做这种陷阱。一旦被弃用，这些当地的原材料很快就会腐朽，变成土壤的一部分，为雪所覆盖。没有钢索和铜线也行，当白人在本世纪后期首次来到这个地区，他们发现印第安人以动物的腱，或者以他们购自海岸商人用来钓大比目鱼的合股鱼线制作出圈套，捕捉貂、兔子和其他小型动物。

这些平淡朴素的森林学词汇难掩一种本土的粗糙。迟早，擅于思考的人会把那些野蛮的方法视为明显的谋杀：钢制颚夹、铁丝网套使动物窒息，击碎动物，从死去动物冰冷的躯体割取或撕去湿皮。可预见的结果是，卖出皮毛，好让一些人可以富有，并且穿着打扮超过其天生的权利。

在一切残酷无情中，有一类知识是必须获得的，是必备的。它只能以一种方式获得，即熟悉被猎的动物。这种知识关

乎血，关乎肌腱和肠子，关乎关节和肌肉的结构，关乎头骨的形状，关乎鼻、耳、唇和牙齿的棱角、锐利度和圆度。那只拉下生皮、拍抚毛皮的手有一股热情，自认可以凭着第二天性了解动物尸体所有的接合部位及内部构造。但是，无论多么熟悉，有一样东西总是把握不住，动物的生命依然超越你的认知范畴，不曾全然屈服，显露出自己的一切。

有人凭着某种信念就可以针对这件事高谈阔论一番，这种态度往往流于偏颇和倔强。在从事这一行，特别是那些满脑子只想赚钱的人身上，常常可以找到粗鄙的特质。然而，对于某些幸运者而言，没有几件事比这种季节性的野外追逐更具吸引力。这是最圆满的生活，不确定且吃力，但充满期许。荒野是空旷的，任何进入其中者，都知道逍遥自在地待在一个自称属于自己的地方，是多么令人心满意足。那块地只属于他，不属于别人。他想去哪儿，就去哪儿，循着自己的足迹，循着一条在雪中踏出来的路径，穿过云杉沼泽，越过长满桦树的干燥山丘。夜幕低垂了，就在自己的舒适营地过夜。

这种生活绝非轻松，你所获得的，总是和艰困形影不离：时或有之的贫乏季节和运气不佳、打猎失利、疲惫和失望，以及长日独自待在霜雪之中，耗去了许多时间，却未必得到回报。有些事情只能从个人的必要性来衡量，才会有意义，而我们必须自己决定什么是必要的。

有二十多年，我定期在阿拉斯加内地沿着一条路线布置捕